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6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3SHA1031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能环境工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杭能环境工程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杭能环境工程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附注二所述的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能环境工程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报告仅供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以购买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权之目的及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申请文件之用途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洋

中国注册会计师：严卫

二〇一四年三月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6,066,488.08	63,090,941.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195,500.00	
应收账款	七、3	36,923,809.25	7,744,747.14
预付款项	七、4	7,261,637.09	12,135,819.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1,696,363.18	10,445,288.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22,968,506.35	20,050,24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6,112,303.95	113,467,041.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7	3,210,252.56	2,232,501.20
在建工程	七、8	16,543,289.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9	5,069,647.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0	289,810.19	262,67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12,999.58	2,495,173.36
资产总计		141,225,303.53	115,962,214.87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12	20,417,449.47	9,206,604.61
预收款项	七、13	4,947,071.55	24,159,921.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4	1,073,397.00	660,464.72
应交税费	七、15	4,023,991.36	2,335,198.9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七、16	744,107.85	33,256,323.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206,017.23	71,118,513.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17	10,003,016.32	3,452,575.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3,016.32	3,452,575.94
负债合计		41,209,033.55	74,571,089.11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七、18	17,777,778.00	16,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19	29,022,222.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0	7,081,522.00	3,883,449.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1	46,134,747.98	21,507,676.5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0,016,269.98	41,391,125.76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00,016,269.98	41,391,125.7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1,225,303.53	115,962,214.87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675,187.51	61,949,49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5,500.00	-
应收账款	十三、1	36,686,977.25	7,369,971.14
预付款项		7,261,637.09	12,061,163.9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4,729,366.85	12,450,473.94
存货		22,968,506.35	20,050,24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8,517,175.05	113,881,345.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800,000.00	1,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22,349.57	1,973,877.87
在建工程		16,543,289.03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69,647.80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810.19	262,67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25,096.59	4,036,550.03
资产总计		145,242,271.64	117,917,895.57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009,753.37	8,837,580.51
预收款项		4,943,071.55	24,087,921.47
应付职工薪酬		1,073,397.00	660,464.72
应交税费		3,985,884.20	2,000,681.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742,595.90	33,251,583.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754,702.02	70,338,232.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3,016.32	3,452,575.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3,016.32	3,452,575.94
负 债 合 计		40,757,718.34	73,790,808.26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7,777,778.00	16,000,000.00
资本公积		29,022,222.00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81,522.00	3,883,449.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603,031.30	24,243,638.13
股东权益合计		104,484,553.30	44,127,087.3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5,242,271.64	117,917,895.57

法定代表人: 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优华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22	98,829,050.28	53,771,723.17
其中：营业收入	七、22	98,829,050.28	53,771,723.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372,100.06	42,724,944.38
其中：营业成本	七、22	50,413,218.57	27,744,793.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23	1,706,957.65	1,323,534.85
销售费用	七、24	1,984,046.26	1,717,728.36
管理费用	七、25	16,216,398.26	12,538,971.48
财务费用	七、26	-1,117,135.82	-427,927.08
资产减值损失	七、27	168,615.14	-172,156.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456,950.22	11,046,778.79
加：营业外收入	七、28	6,144,754.62	2,791,965.08
减：营业外支出	七、29	105,536.77	233,101.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29.25	177,306.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496,168.07	13,605,641.92
减：所得税费用	七、30	5,247,761.62	2,527,793.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48,406.45	11,077,848.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48,406.45	11,077,848.39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0,248,406.45	11,077,848.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48,406.45	11,077,848.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98,632,469.11	53,548,157.36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50,477,794.47	27,629,074.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2,419.46	1,275,600.46
销售费用		1,983,537.71	1,706,149.46
管理费用		14,099,451.28	11,457,876.73
财务费用		-1,100,502.92	-413,800.59
资产减值损失		180,920.18	165,349.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1,298,848.93	11,727,907.58
加：营业外收入		6,021,363.70	2,791,965.08
减：营业外支出		91,722.79	131,793.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29.25	78,784.61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228,489.84	14,388,079.29
减：所得税费用		5,247,761.62	2,527,793.53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80,728.22	11,860,285.7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980,728.22	11,860,285.76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90,914.81	62,118,249.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01.93	46,743.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1	23,275,347.70	10,792,20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06,064.44	72,957,194.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03,154.49	33,103,378.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75,127.08	5,065,68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83,535.73	3,417,767.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1	9,090,079.72	26,146,77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51,897.02	67,733,60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167.42	5,223,58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146.92	559,19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46.92	559,19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52,074.45	4,138,022.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2,074.45	4,138,02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6,927.53	-3,578,830.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8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23,262.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3,262.2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3,262.23	30,8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1.36	-462.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31	-14,438,353.70	32,444,293.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31	57,159,841.78	24,715,548.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31	42,721,488.08	57,159,841.78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10,914.81	61,842,411.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01.93	46,743.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52,993.30	10,755,35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03,710.04	72,644,51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519,644.14	32,843,091.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94,497.42	4,214,81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7,968.29	3,226,988.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2,252.74	27,876,29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14,362.59	68,161,18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347.45	4,483,326.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		115.85	266,856.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85	266,856.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		12,252,074.45	4,120,219.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2,074.45	4,120,21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1,958.60	-3,853,363.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23,262.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3,262.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3,262.23	30,8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1.36	-462.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三、5	-13,688,204.74	31,429,501.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5	56,018,392.25	24,588,890.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5	42,330,187.51	56,018,392.25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				3,883,449.18		21,507,676.5			41,391,12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				3,883,449.18		21,507,676.5			41,391,125.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777,778.00	29,022,222.0			3,198,072.82		24,627,071.4			58,625,144.22
（一）净利润							30,248,406.4			30,248,406.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248,406.4			30,248,406.4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7,778.00	29,022,222.0								30,8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777,778.00	29,022,222.0								30,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198,072.82		-			-2,423,262.23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8,072.8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			-2,423,262.23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77,778.00	29,022,222.0			7,081,522.00		46,134,747.9			100,016,269.98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697,420.60		19,115,856.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697,420.60		19,115,856.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1,186,028.58		2,391,819.81	
（一）净利润							11,077,848.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077,848.3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186,028.58		-2,686,028.58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6,028.58		-1,186,028.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50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						-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000,000.00						-6,000,000.00	
（六）专项储备							-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				3,883,449.18		21,507,676.58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				3,883,449.18		24,24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				3,883,449.18		24,243,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7,778.00	29,022,222.00			3,198,072.82		26,359,39
（一）净利润							31,980,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980,7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7,778.00	29,022,222.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777,778.00	29,022,222.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198,072.82		-5,621,33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8,072.82		-3,198,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423,26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77,778.00	29,022,222.00			7,081,522.00		50,603,03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3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697,420.60		21,069,380.95	33,766,801.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697,420.60		21,069,380.95	33,766,801.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1,186,028.58		3,174,257.18	10,360,285.76
（一）净利润							11,860,285.76	11,860,285.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860,285.76	11,860,285.7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186,028.58		-2,686,028.58	-1,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6,028.58		-1,186,028.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500,000.00	-1,50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6,000,000.00						-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000,000.00						-6,000,000.00	
（六）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				3,883,449.18		24,243,638.13	44,127,087.31

法定代表人：蔡昌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优华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杭州能源环境技术公司改制而来。

杭州能源环境技术公司原企业名称为杭州沼气工程技术公司,系经杭州市农村经济技术委员会杭农经1992(22)号《关于建立“杭州沼气工程技术公司”的批复》文批准,由杭州市农村能源办公室于1992年6月组建设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14306145-X,注册资金30.00万元,设立时出资情况业经杭州市审计事务所审核并于1992年5月26日出具杭审事(92)验字第136号验资报告书。1993年3月杭州沼气工程技术公司的注册资金增加至50.00万元,业经杭州市审计事务所审核并于1993年3月19日出具杭审事(93)验字第580号验资报告书。1993年5月杭州沼气工程技术公司名称变更为杭州能源环境技术公司,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均已办理完成。

根据杭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于2001年12月21日颁发的杭国资[2001]385号《关于杭州能源环境技术公司改制目的整体资产结果的确认通知》的确认,以及2002年1月9日杭州国有资产管理局与蔡昌达等八位自然人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等文件,本公司于2002年2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330104230482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00万元,股东为蔡昌达等八位自然人,其中蔡昌达出资30.00万元占60%股权。

根据2006年6月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原股东王庆卫、邓良伟将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股东蔡昌达、倪宗廉,同时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蔡昌达等六位股东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0万元,其中蔡昌达出资210.00万元占70%股权。本次增资业经杭州金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6年6月12日出具杭金会验字(2006)第820号验资报告,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根据2008年7月股东会决议、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00.00万元,由全体股东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万元,其中蔡昌达出资362.00万元占72.40%股权。本次增资业经杭州新纪元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8年7月24日出具杭新会验字(2008)第105号验资报告,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取得了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330104000049395。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根据2010年1月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原股东林伟华将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蔡昌达,新股东蔡卓宁、寿亦丰分别受让蔡昌达所持本公司的6%股权。同时,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蔡昌达等七位股东以货币资金全额认缴。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增加至1,000.00万元,其中蔡昌达出资640.00万元占64%股权。本次增资业经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0年1月28日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0)第017号验资报告,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经办理完成。

根据2012年8月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原股东杭灵建、倪宗廉将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股东蔡昌达。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仍为1,000.00万元,其中蔡昌达出资760.00万元占76%股权,蔡磊等四位自然人股东分别出资60.00万元,各占6%股权,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根据2012年11月股东会决议、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全体股东在二年内分期缴足。全体股东第一期认缴增资以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600.00万元转增资本。本次转增资本后,本公司注册资本4,000.00万元、实收资本1,600.00万元,其中蔡昌达出资1,216.00万元占76%股权,蔡磊等四位自然人股东分别出资96.00万元各占6%股权。本次转增资本业经杭州元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2年11月29日出具元瑞会验字[2012]第0070号验资报告,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根据2013年2月股东会决议以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2,400.00万元。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600.00万元,实收资本仍为1,600.00万元,各股东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蔡昌达出资1,216.00万元占76%股权,蔡磊等四位自然人股东分别出资96.00万元各占6%股权。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3年3月21日出具中汇会验字[2013]0537号验资报告,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根据2013年4月股东会决议以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77.777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3,080.00万元认缴,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77.7778万元、其余2,902.222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777.7778万元,蔡昌达出资1,216.00万元占68.40%股权,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出资177.7778万元占10%股权,蔡磊、寿亦丰、石东伟、蔡卓宁四位自然人股东分别出资96.00万元各占5.4%股权。本次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3年4月27日出具中汇会验[2013]1713号验资报告,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收资本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蔡昌达	12,160,000.00	68.40
寿亦丰	960,000.00	5.40
蔡磊	960,000.00	5.40
蔡卓宁	960,000.00	5.40
石东伟	960,000.00	5.40
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777,778.00	10.00
合计	17,777,778.00	100.00

2、行业性质、主要经营业务

本公司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主要从事规模化沼气工程研发、设计、建设总承包以及规模化沼气工程成套设备的研发和制造。

3、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可再生能源设备;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废水处理环保工程,可再生能源工程,环保技术咨询,废水工程设计;批发、零售:环境污染防治设备,可再生能源制造设备、配件;货物和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4、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立了设计部、工程部、销售部、重大项目部、采购部、设备部、研发组、财务部、总经办等职能部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根据《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蔡昌达、蔡卓宁、石东伟、蔡磊、寿亦丰、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之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利公司”)以本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评估值并经各方协商确定后的价格人民币46,000.00万元购买蔡昌达、蔡卓宁、石东伟、蔡磊、寿亦丰、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合计所持本公司100%的股权。

本财务报表系为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利公司”)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本公司股权之目的而编制,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所述与维尔利公司一致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估计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

本公司的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3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应收账款余额10%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款项,划分为特定资产组合,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余额达到或超过该类应收款全部余额 10% 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且存在减值迹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基本确定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已收回款项、应收补贴款项、职工备用金等基本确定能收回或回收风险极小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基本确定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0	0
7 至 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分为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工程施工、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原材料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工程施工核算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 工程结算核算根据建造合同约定向业主办理结算的累计金额; 合同完工时, 工程施工余额和工程结算余额对冲结平。

(3)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4)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期末, 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以及工程承包合同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 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 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 如果工程承包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计提的预计合同损失准备在报表中列示为存货跌价准备。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凿依据主要为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 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不形成重大影响外。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合并(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2	运输工具	5	5	19.00
3	电子设备	3-5	5	31.67-19.00
4	办公设备	5	5	19.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特许经营权按特许经营框架协议规定的项目特许期(含建设期)减去建设期后的期限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6.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7.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8.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9.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交易。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1) 授予日会计处理:根据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授予日单位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和授予价格之差为单位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根据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与布莱克-舒尔茨(Black-Scholes)模型进行测算。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禁售期会计处理: 公司在禁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最佳估算为基础, 按照单位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激励成本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3) 解锁日之后的会计处理: 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20.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 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工程承包收入、销售商品收入、设计和技术服务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工程承包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工程承包收入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在合同》, 详见本附注四、22。

工程承包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 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 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 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于期末对工程承包合同进行检查, 如果工程承包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 提取损失准备,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承包的主要是规模化热电肥联产沼气工程, 该等工程一般包含厌氧反应系统工程、脱硫存贮系统工程、辅助系统工程以及其他设备的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等一系列劳务。本公司于厌氧反应罐体安装验收、整体工程安装验收、整体工程调试及试运行验收等关键环节, 经过业主或监理的验收确认时, 以相应时点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合同完工进度。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主要是设备及材料销售收入, 在将设备、材料交付给购货方并获得其验收确认后, 确认相应销售收入的实现。工程合同中单独约定的设备销售收入, 于整体工程安装验收并取得业主或监理的确认时, 确认相应销售收入的实现。

(3) 劳务(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 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劳务(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本公司劳务收入主要包括设计和技术服务收入, 设计和技术服务收入在提交相应服务成果并经委托方确认时确认相应技术服务收入。

22. 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 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 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 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 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 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 提取损失准备, 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公司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6. 重要会计估计的说明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主要按照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主要是对工程承包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当预计总成本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着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实验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本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重要调整。

(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五、税项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设计及技术服务收入	17%、6%
营业税	建安工程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费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水利建设基金	应税收入	0.1%

注: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子公司杭州普达可再生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1年10月14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3300013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2011年度至201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其他项目余额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其他方式取得子公司														
杭州普达可再生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生产销售可再生能源设备材料	180万元	批发零售: 可再生能源设备及材料、货物(技术)进出口; 生产加工: 可再生能源设备。	180万元	0.00	66520007-4	100.00	100.00	是	无	0.00	

注: 杭州普达可再生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达公司”)系由本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于2007年7月10日取得注册号33010400000133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80.00万元人民币,业经杭州新纪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7年6月15日出具杭新会验字(2007)第0100号验资报告。普达公司主要从事可再生能源设备和材料的生产销售,法定代表人:倪宗廉,住所:杭州市江干区凤起东路118号7楼。

(二)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未发生企业合并。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0,272.77		20,272.77	9,935.21		9,935.2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624,660.98		2,624,660.98	48,152,968.38		48,152,968.38
美元	12,556.27	6.0969	76,554.33	12,549.23	6.2854	78,878.1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43,345,000.00		43,345,000.00	14,849,160.00		14,849,160.00
合计			46,066,488.08			63,090,941.78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银行定期存款、通知存款以及银行保函保证金，其中银行保函保证金系用途受限的货币资金，不构成现金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2013年末银行保函保证金余额为3,345,000.00元，2012年末银行保函保证金余额为5,931,100.00元。因该类资金使用受限，年末不作为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报。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95,500.00	0.00
合计	1,195,500.00	0.00

(2)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已质押尚未到期、已背书给他方尚未到期和已贴现尚未到期的情况。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账龄组合	38,556,775.56	100.00	1,632,966.31	4.24	9,148,483.97	100.00	1,403,736.83	15.34
组合小计	38,556,775.56	100.00	1,632,966.31	4.24	9,148,483.97	100.00	1,403,736.83	15.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8,556,775.56	100.00	1,632,966.31	4.24	9,148,483.97	100.00	1,403,736.83	15.34

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幅较大,主要因为2013年经营规模扩大,且2013年度中按照项目结算节点办理收款结算的项目较多所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31,457,154.00	0	0.00	3,315,360.00	0	0.00
7-12个月	2,144,840.00	5	107,242.00	3,085,958.00	5	154,297.90
1-2年	3,108,200.00	10	310,820.00	1,144,723.22	10	114,472.32
2-3年	850,223.22	30	255,066.97	490,785.21	30	147,235.57
3-4年	34,700.80	50	17,350.40	245,853.00	50	122,926.50
4-5年	95,853.00	80	76,682.40	5,000.00	80	4,000.00
5年以上	865,804.54	100	865,804.54	860,804.54	100	860,804.54
合计	38,556,775.56		1,632,966.31	9,148,483.97		1,403,736.83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山东民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89,120.00	6个月以内	45.88
河北裕丰京安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25,000.00	6个月以内	19.26
江苏苏港清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4,085.00	6个月以内	6.86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7,700.00	6个月以内	5.18
新疆克瑞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5,000.00	7-12个月	3.88
合计		31,250,905.00		81.06

(3) 期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已质押抵押的情况。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850,211.68	11.71	2,169,666.84	17.88
7-12个月	260,592.01	3.59	206,828.50	1.70
1-2年	21,887.40	0.30	9,759,324.03	80.42
2-3年	6,128,946.00	84.40	0.00	0.00
合计	7,261,637.09	100.00	12,135,819.37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主要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节能(杭州)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28,946.00	2-3年	厂房尚未交付
杭州正翔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000.00	6个月以内	设备尚未到货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000.00	6个月以内	设备尚未到货
上海申达科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820.50	7-12个月	材料尚未到货
杭州淦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800.00	6个月以内	设备尚未到货
合计		6,913,566.50		

(3) 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或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账龄组合	2,049,463.74	100.00	353,100.56	17.23	10,859,003.87	100.00	413,714.90	3.81
组合小计	2,049,463.74	100.00	353,100.56	17.23	10,859,003.87	100.00	413,714.90	3.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049,463.74	100.00	353,100.56	17.23	10,859,003.87	100.00	413,714.90	3.81

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上年末减少较多,主要因为本公司于2012年支付土地使用权竞买及投标保证金701万元,中标后保证金于2013年退回所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824,941.34	0	0.00	8,565,885.16	0	0.00
7-12个月	514,633.60	5	25,731.68	1,179,539.51	5	58,976.98
1-2年	233,688.80	10	23,368.88	459,179.20	10	45,917.92
2-3年	233,000.00	30	69,900.00	429,400.00	30	128,820.00
3-4年	18,200.00	50	9,100.00	0.00	50	0.00
4-5年	0.00	80	0.00	225,000.00	80	180,000.00
5年以上	225,000.00	100	225,000.00	0.00	100	0.00
合计	2,049,463.74		353,100.56	10,859,003.87		413,714.90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杭州钱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450,000.00	7-12个月	21.96	生物燃气产业化基地建设保证金
杭州市农村能源办公室	非关联方	225,000.00	5年以上	10.98	往来款
中粮肉食(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2-3年	9.76	项目保证金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0-6个月	5.86	投标保证金
南京军区联勤部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月	4.88	办公室租房押金
合计		1,095,000.00		53.44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见“附注八.(三)”所述。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13,606,910.72	0.00	13,606,910.72	16,294,028.63	0.00	16,294,028.63
库存商品	4,952,520.52	0.00	4,952,520.52	441,331.64	0.00	441,331.64
原材料	4,350,801.08	0.00	4,350,801.08	3,314,883.98	0.00	3,314,883.98
周转材料	58,274.03	0.00	58,274.03	0.00	0.00	0.00
合计	22,968,506.35	0.00	22,968,506.35	20,050,244.25	0.00	20,050,244.25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原价	4,099,094.34	1,507,543.22	435,350.50	5,171,287.06
机器设备	1,732,610.71	992,001.28	0.00	2,724,611.99
运输工具	1,631,106.45	405,332.44	258,124.00	1,778,314.89
办公设备	324,805.21	20,528.32	86,728.50	258,605.03
电子设备	410,571.97	89,681.18	90,498.00	409,755.15
累计折旧	1,866,593.14	514,840.76	420,399.40	1,961,034.50
机器设备	697,460.76	175,127.75	0.00	872,588.51
运输工具	559,048.39	276,326.40	245,218.00	590,156.79
办公设备	282,503.84	13,794.93	67,941.65	228,357.12
电子设备	327,580.15	49,591.68	107,239.75	269,932.08
账面净值	2,232,501.20			3,210,252.56
机器设备	1,035,149.95			1,852,023.48
运输工具	1,072,058.06			1,188,158.10
办公设备	42,301.37			30,247.91
电子设备	82,991.82			139,823.07
减值准备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办公设备	0.00			0.00
电子设备	0.00			0.00
账面价值	2,232,501.20			3,210,252.56
机器设备	1,035,149.95			1,852,023.48
运输工具	1,072,058.06			1,188,158.10
办公设备	42,301.37			30,247.91
电子设备	82,991.82			139,823.07

本公司固定资产中无已被质押抵押或设置对外担保的情况。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期计提514,840.76元。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	16,543,289.03	0.00	16,543,289.03	0.00	0.00	0.00
合计	16,543,289.03	0.00	16,543,289.03	0.00	0.00	0.0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转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	0.00	16,543,289.03	0.00	0.00	16,543,289.03
合计	0.00	16,543,289.03	0.00	0.00	16,543,289.0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	2549万元	64.90%	64.90%	无	自有
合计	2549万元	64.90%	64.90%		

本公司在建工程中无已被质押抵押或设置对外担保的情况。

9. 无形资产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原价	0.00	5,173,110.00	0.00	5,173,110.00
土地使用权	0.00	5,173,110.00	0.00	5,173,110.00
累计摊销	0.00	103,462.20	0.00	103,462.20
土地使用权	0.00	103,462.20	0.00	103,462.20
账面净值	0.00	5,069,647.80	0.00	5,069,647.80
土地使用权	0.00	5,069,647.80	0.00	5,069,647.80
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账面价值	0.00	5,069,647.80	0.00	5,069,647.80
土地使用权	0.00	5,069,647.80	0.00	5,069,647.80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年新增无形资产系本公司于2013年1月购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坐落于杭州钱江经济开发区孤林村,宗地使用权面积16,670.4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杭余出国用(2013)第101-476号”。

本公司无形资产中无已被抵押或设置对外担保的情况。本年增加的累计摊销中,本年摊销103,462.20元。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89,810.19	262,672.16
合计	289,810.19	262,672.16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1,932,067.91	1,751,147.73
合计	1,932,067.91	1,751,147.7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其中:子公司坏账准备	53,998.96	66,304.00
子公公司未弥补亏损	5,091,246.16	3,357,951.76
合计	5,145,245.12	3,424,255.76

子公司普达公司自2010年起连续亏损,目前无确定证据显示其累计亏损可在未来五年内得到足额弥补,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1,817,451.73	168,615.14	0.00	0.00	1,986,066.87
合计	1,817,451.73	168,615.14	0.00	0.00	1,986,066.87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20,417,449.47	9,206,604.61
其中:1年以上	343,519.43	854,100.28

2013年末应付账款比上年末增加较多,主要因为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在建工程的应付款增加,以及采购设备和外包工程应付款增加。

(2) 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3.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4,947,071.55	24,159,921.47
其中:1年以上	714,965.96	5,725,893.92

2013年末预收账款比上年末减少较多,主要因为上年度“山东民和牧业沼气制备及提纯压缩项目”签订合同预收工程款1,772万元,该项目于2013年度开始施工办理工程结算,预收账款相应结转收入所致。

(2) 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款项主要是中粮肉食(江苏)有限公司工程款60万元未到结算时点。

(3) 期末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0,464.72	6,558,194.60	6,145,262.32	1,073,397.00
职工福利费	0.00	621,168.53	621,168.53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674,373.29	674,373.29	0.0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0.00	266,231.46	266,231.46	0.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324,107.86	324,107.86	0.00
失业保险费	0.00	46,301.14	46,301.14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6,412.70	16,412.70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21,320.13	21,320.13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199,554.00	199,554.00	0.00
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0.00	78,056.19	78,056.19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60,464.72	8,131,346.61	7,718,414.33	1,073,397.00

注: 本公司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是年度奖金, 均在下年度发放, 本公司不存在拖欠支付职工薪酬的情况。

15. 应交税费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44,747.64	698,769.82
营业税	470,674.45	-183,336.72
企业所得税	3,150,692.31	1,645,187.98
个人所得税	-1,208.10	85,325.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698.82	36,754.07
教育费附加	21,864.81	14,675.55
地方基金	14,576.81	9,783.70
土地使用税	33,344.00	0.00
水利基金	38,260.90	26,385.55
印花税	339.72	1,653.18
合计	4,023,991.36	2,335,198.97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744,107.85	33,256,323.40
其中:1年以上	461,264.68	425,155.16

2013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上年末减少较多,主要因为本公司于2012年收到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款3,080万元,因本公司相关增资手续于2013年4月办理完成,该款项在收到时暂计入其他应付款。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大额其他应付款单位情况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2-3年	暂收款
郑州恒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3年	暂收款
合计	410,000.00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0,003,016.32	3,452,575.94
合计	10,003,016.32	3,452,575.94

(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性质
集中式联合发酵生产高品质生物燃气技术装备研发与示范*1	2,714,604.74	2,620,000.00	4,272,341.48	1,060,000.00	2,263.26	与收益相关
省重点实验室*2	634,702.37	0.00	634,702.37	0.00	0.00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	其他变动	2013年 12月31日	性质
重庆地区 奶牛场集 中型沼气 发酵工艺 设备集成 与示范*3	64,296.00	0.00	63,542.94	0.00	753.06	与收 益相 关
低碳农业 CPU 模块 关键技术 研究*4	38,972.83	20,000.00	58,972.83	0.00	0.00	与收 益相 关
生物燃气 产业化平 台建设*5	0.00	1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城市垃圾 生物燃气 及车用技 术研发*6	0.00	1,240,000.00	366,000.00	874,000.00	0.00	与收 益相 关
杭州 131 人才培养 *7	0.00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合计	3,452,575.94	13,910,000.00	5,425,559.62	1,934,000.00	10,003,016.32	

*1、根据“国科发财[2011]128号《关于拨付2011年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经费的通知》”、“国科发财[2012]48号《关于下达2012年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预算拨款的通知》”、“国科发财[2013]13号和国科发财[2013]410号《科技部关于预拨2013年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1]304号《关于下达2011年杭州市国省配套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江财发[2012]21号《关于下达2011年杭州市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等财政配套资助的通知(第三批)》”、“浙财教[2013]54号《下达2013年国家科研项目配套专项资金的通知》”等文件,本公司作为“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集中式联合发酵生产高品质生物燃气技术装备研发与示范项目”的主课题承担单位,于2011年收到财政部拨付的课题研发经费272万元,于2012年收到财政部拨付课题研发经费105万元以及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拨付地方配套资金128万元,于2013年收到财政部拨付课题研发经费212万元以及浙江省财政厅拨付地方配套资金50万元。

本公司上述课题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所收到课题项目的研发经费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照课题研发支出的发生进度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其他变化”系本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规定转拨给予课题协作单位(中国农业大学、北京德清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研发经费,2011年至2013年期间各年度转拨金额分别为76.40万元、54.60万元、106万元。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根据“浙科发条[2010]197号”《关于同意“浙江省空间结构重点实验室”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列入2010年建设计划的批复》，本公司于2010年11月收到“省重点实验室研发”补助款80万元。本公司相关研发项目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所收到研发补助款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照项目研发支出的发生进度分别于2012年和2013年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3、本公司承担“重庆地区奶牛场集中型沼气发酵工艺设备集成与示范”课题项目的子课题研究，于2012年收到主课题承担单位重庆农科院转拨的项目经费20万元。本公司相关研发项目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所收到研发经费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照项目研发支出的发生进度分别于2012年和2013年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4、本公司承担“低碳农业CPU模块关键技术研究”课题项目的子课题研究，分别于2012年、2013年收到上海市科委科技发展基金、主课题承担方上海实业东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转拨的项目研发经费24万元。本公司相关研发项目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所收到研发经费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照项目研发支出的发生进度分别于2012年和2013年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5、本公司于2012年开始在杭州市钱江经济开发区能源与环境产业园区内建设“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项目，根据浙江省发改委“浙发改能源[2012]12号《浙江省发改委关于上报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生物燃气高效制备和高值利用关键设备国产化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申请报告的请示》”、国家发改委“发改投资[2013]1029号《发改委关于下达战略性新兴产业(能源)2013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文件，本公司于2013年收到“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项目补贴款1000万元。本公司“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计划建设研发中心以及中试产业化平台26000平方米、设备生产线4条，所收到项目补贴款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后匹配资产折旧摊销进度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截止2013年12月31日，“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尚处于建设阶段。

*6、根据“国科发财[2013]371号”《科技部关于批复2013年度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课题经费预算的通知》，本公司作为“城市垃圾生物燃气及车用技术研发”主课题承担方，于2013年收到财政部课题研发经费124万元。本公司相关研发项目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所收到研发补助款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按照项目研发支出的发生进度于2013年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其他变动”系根据上述文件规定，本公司向子课题承担方青岛胶南绿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工业大学、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转拨项目研发经费87.40万元。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杭政办函[2011]175号”《关于印发〈杭州市“131”中青年人才培养计划(2011-2015)〉的通知》，本公司于2013年收到杭州市财政局“131”中青年人才培养计划补助款3万元。

18. 股本

股东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蔡昌达	12,160,000.00	0.00	0.00	12,160,000.00
寿亦丰	960,000.00	0.00	0.00	960,000.00
蔡磊	960,000.00	0.00	0.00	960,000.00
蔡卓宁	960,000.00	0.00	0.00	960,000.00
石东伟	960,000.00	0.00	0.00	960,000.00
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0.00	1,777,778.00	0.00	1,777,778.00
合计	16,000,000.00	1,777,778.00	0.00	17,777,778.00

(续上表)

股东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蔡昌达	6,400,000.00	5,760,000.00	0.00	12,160,000.00
寿亦丰	600,000.00	360,000.00	0.00	960,000.00
蔡磊	600,000.00	360,000.00	0.00	960,000.00
蔡卓宁	600,000.00	360,000.00	0.00	960,000.00
石东伟	600,000.00	360,000.00	0.00	960,000.00
倪宗廉	6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杭灵建	600,000.00	0.00	600,000.00	0.00
合计	10,000,000.00	7,200,000.00	1,200,000.00	16,000,000.00

本公司的实收资本及股东变更情况见“附注一、1 历史沿革”。

19. 资本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0.00	29,022,222.00	0.00	29,022,222.00
合计	0.00	29,022,222.00	0.00	29,022,222.00

根据本公司2013年4月股东会决议以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77.777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吉林省现代农业和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货币资金 3,080 万元认缴,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77.7778 万元、其余 2,902.222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0. 盈余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883,449.18	3,198,072.82	0.00	7,081,522.00
合计	3,883,449.18	3,198,072.82	0.00	7,081,522.00

(续上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97,420.60	1,186,028.58	0.00	3,883,449.18
合计	2,697,420.60	1,186,028.58	0.00	3,883,449.18

21. 未分配利润

(1) 利润分配比例

项目	分配基础	2013年度	2012年度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净利润	10%	10%

(2) 利润分配表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21,507,676.58	19,115,856.7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48,406.45	11,077,848.3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98,072.82	1,186,028.5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分配普通股股利*	2,423,262.23	1,500,000.00
转增资本*	0.00	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134,747.98	21,507,676.58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11 月股东会决议、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新增注册资本由全体股东在二年内分期缴足,全体股东以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 600 万元转增资本作为第一期认缴增资,同时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15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 3 月股东会决议,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2,423,262.23 元。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8,706,114.39	53,771,723.17
其他业务收入	122,935.89	0.00
合计	98,829,050.28	53,771,723.17
主营业务成本	50,332,117.32	27,744,793.74
其他业务成本	81,101.25	0.00
合计	50,413,218.57	27,744,793.74

(1) 主营业务—按业务分类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建安工程	58,483,710.23	33,775,565.45
设备销售	38,487,356.28	17,976,835.97
设计及技术服务*	1,735,047.88	2,019,321.75
合计	98,706,114.39	53,771,723.17
主营业务成本		
建安工程	32,489,266.48	17,876,271.30
设备销售	17,842,850.84	9,868,522.44
设计及技术服务*	0.00	0.00
合计	50,332,117.32	27,744,793.74

*本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规模化沼气工程的设计建设总承包服务。同时按照不同客户的具体需求,单独向其销售规模化沼气工程设备或提供设计技术服务。“设计及技术服务收入”主要反映单独向客户提供的设计及技术服务项目的收入,目前该等业务规模较小,本公司未单独核算该等业务的相关成本,相关成本全部计入工程总承包项目成本。

(2) 主营业务—按区域分类

地区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内销	97,700,123.09	52,274,470.36
外销	1,005,991.3	1,497,252.81
合计	98,706,114.39	53,771,723.17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50,332,117.32	27,137,493.26
外销	0.00	607,300.48
合计	50,332,117.32	27,744,793.74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固定造价合同收入年度前五位项目情况

1) 2013年度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工程部分			
	工程	设备	工程总成本	完工进度(%)	当期工程收入	当期工程成本
山东民和沼气制备及提纯压缩项目	43,904,293.00	18,295,707.00	24,870,937.00	97.61	42,853,344.25	24,275,594.76
河北裕丰京安沼气发电工程项目	20,552,600.00	4,197,400.00	10,884,900.00	47.15	9,690,776.23	5,132,349.69
浙江一景生态牧业沼气发电工程	3,538,000.00	1,242,000.00	1,894,138.23	100.00	2,225,509.30	1,187,475.69
帝斯曼 ChANCe 项目废水处理工程	2,017,000.00	883,000.00	1,283,814.97	93.35	1,882,817.08	1,198,407.91
浙江味美思标准化生态养殖场沼气工程	880,000.00	400,000.00	310,446.46	100.00	600,098.13	211,702.66
合计	70,891,893.00	25,018,107.00	39,244,236.66		57,252,544.99	32,005,530.71

(续上表)

合同项目	工程部分			设备部分	
	累计工程收入	累计工程成本	累计已结算价款	设备收入	设备成本
山东民和沼气制备及提纯压缩项目	42,853,344.25	24,275,594.76	32,044,293.00	15,637,356.45	6,637,268.55
河北裕丰京安沼气发电工程项目	9,690,776.23	5,132,349.69	14,850,000.00	0.00	0.00
浙江一景生态牧业沼气发电工程	3,538,000.00	1,894,138.23	3,062,000.00	1,061,538.46	566,911.95
帝斯曼 ChANCe 项目废水处理工程	1,882,817.08	1,198,407.91	1,147,000.00	754,700.85	369,029.76
浙江味美思标准化生态养殖场沼气工程	880,000.00	310,446.46	816,000.00	341,880.36	166,456.42
合计	58,844,937.56	32,810,937.05	51,919,293.00	17,795,476.13	7,739,666.68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2年01月0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2012年度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工程部分			
	工程	设备	工程总成本	完工进度 (%)	当期工程收入	当期工程成本
梁南垦区养殖场沼气综合利用 (一期)	15,226,700.00	4,363,600.00	9,493,735.96	100.00	5,494,290.79	3,425,650.08
上海牛奶集团海丰奶牛场沼气发电工程	11,595,300.00	2,635,000.00	7,283,321.82	98.69	7,909,726.06	4,965,514.50
梁南垦区养殖场沼气综合利用 (二期)	8,316,500.00	4,690,000.00	3,902,883.38	100.00	5,759,309.24	2,702,809.15
陕西安康润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沼气工程	5,480,000.00	2,200,000.00	2,561,973.81	98.13	5,377,696.67	2,514,129.78
南昌大学低碳生态科技示范园沼气工程	2,970,000.00	750,000.00	1,218,583.09	100.00	2,970,000.00	1,218,583.09
合计	43,588,500.00	14,638,600.00	24,460,498.06		27,511,022.76	14,826,686.60

(续上表)

合同项目	工程部分			设备部分	
	累计工程收入	累计工程成本	已结算价款	设备收入	设备成本
梁南垦区养殖场沼气综合利用 (一期)	15,226,700.00	9,493,735.96	13,267,670.00	3,729,572.61	2,375,671.77
上海牛奶集团海丰奶牛场沼气发电工程	11,450,271.98	7,188,174.55	8,749,240.00	2,252,136.75	1,044,334.67
梁南垦区养殖场沼气综合利用 (二期)	8,316,500.00	3,902,883.38	5,615,200.00	4,008,546.98	2,147,327.21
陕西安康润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沼气工程	5,377,662.78	2,514,129.78	3,944,000.00	1,880,341.92	1,028,327.27
南昌大学低碳生态科技示范园沼气工程	2,970,000.00	1,218,583.09	2,784,000.00	641,025.61	445,163.46
合计	43,341,134.76	24,317,506.76	34,360,110.00	12,511,623.87	7,040,824.38

(4) 报告期内前五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1) 2013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山东民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490,700.70	59.18
新疆克瑞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777,777.47	12.93
河北裕丰京安养殖有限公司	9,690,776.23	9.91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6,555,555.70	6.63
浙江一景生态牧业有限公司	2,225,509.30	2.25
合计	89,907,779.64	90.80

2) 2012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中粮肉食(江苏)有限公司	18,991,719.62	35.32
江苏苏港清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0,161,862.81	18.90
安康市汉滨区阳晨物业科技有限公司	7,258,038.59	13.50
南昌大学	3,611,025.61	6.72
武汉中粮肉食品有限公司	2,729,060.93	5.08
合计	42,751,707.56	79.51

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	1,335,510.68	1,081,50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521.22	138,467.66
教育费附加	97,094.62	62,138.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831.13	41,425.58
合计	1,706,957.65	1,323,534.85

24. 销售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项目维护费	964,399.95	408,935.00
差旅费	412,760.43	430,494.25
广告宣传费	229,584.99	15,679.00
工资	129,764.00	70,256.00
办公费	118,197.98	110,921.58
佣金	41,398.00	460,473.90
其他	87,940.91	220,968.63
合计	1,984,046.26	1,717,728.36

25. 管理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发费	9,728,930.45	6,745,782.04
办公费	3,587,337.52	3,492,045.57
工资、福利及社保	2,162,488.15	1,536,436.96
折旧	245,179.15	307,321.78
业务招待费	226,425.08	278,027.90
无形资产摊销	103,462.20	0.00
其他	162,575.71	179,357.23
合计	16,216,398.26	12,538,971.48

26. 财务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0.00	0.00
减：利息收入	1,133,157.13	449,848.27
加：汇兑损失	2,003.37	789.97
加：其他支出	14,017.94	21,131.22
合计	-1,117,135.82	-427,927.08

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168,615.14	-172,156.97
合计	168,615.14	-172,156.97

2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2,125.07	25,626.58
政府补助	5,943,361.55	2,766,338.50
其他	129,268.00	0.00
合计	6,144,754.62	2,791,965.08

(2) 政府补助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备注
直接确认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十二五支撑国外智力引进计划	300,000.00	0.00	*1
高端外国专家年薪资助	168,000.00	0.00	*2
水利基金减免	39,801.93	46,743.44	*3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街道科技创新扶持款	10,000.00	0.00	
规模化沼气工程生物脱硫技术与装备	0.00	760,000.00	*4
科技奖励和研发创新补助	0.00	110,000.00	*5
杭州市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助	0.00	100,000.00	*6
小计	517,801.93	1,016,743.44	
递延收益转入	5,425,559.62	1,749,595.06	*7
合计	5,943,361.55	2,766,338.50	

*1、根据杭人社发[2012]882号、杭财教[2012]1376号文，本公司2013年收到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经费30万元，计入收到当期政府补助；

*2、根据江人社[2013]51号文，本公司2013年收到2012年度高端外国专家年薪资助资金16.80万元，计入收到当期政府补助；

*3、根据杭地税江[减免]201102044号《减免税（费）批复》、杭地税江优批[2013]80100161号《税收优惠批复通知书》，本公司2012年和2013年分别收到水利基金减免款46,743.44元、39,801.93元，计入收到当期政府补助；

*4、根据杭财企[2011]953号、江财发[2012]21号文，本公司2012年收到江干区财政局重点产业技术创新项目配套资助资金76万元。相关课题研究项目已于2011年完成，于实际收到课题补助款的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5、2012年收到浙江省财政厅科技奖励和研发创新奖励款11万元，计入收到当期政府补助；

*6、根据江财发[2012]21号文，本公司于2012年收到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拨付2011年杭州市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等财政配套资助资金10万元，计入收到当期政府补助；

*7、“递延收益转入”情况参见“附注七、17.非流动负债-政府补助”。

2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29.25	177,306.73
水利基金	81,432.48	55,795.22
其他	22,175.04	0.00
合计	105,536.77	233,101.95

30.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74,899.65	2,548,845.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138.03	-21,052.35
合计	5,247,761.62	2,527,793.53

31.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收入	1,133,157.13	449,848.27
保证金及备用金	9,558,922.57	8,604,991.04
往来款	0.00	477,362.00
政府补助	12,454,000.00	1,260,000.00
其他	129,268.00	0.00
合计	23,275,347.70	10,792,201.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支付费用	7,272,257.44	6,692,227.96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	1,342,617.30	16,694,714.78
往来款	439,012.00	2,738,700.00
银行手续费	14,017.94	21,131.22
其他	22,175.04	0.00
合计	9,090,079.72	26,146,773.96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248,406.45	11,077,848.3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68,615.14	-172,156.97
固定资产折旧	514,840.76	650,418.27
无形资产摊销	103,462.2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70,195.82	151,680.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7,138.03	-21,052.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918,262.10	-10,423,832.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8,244,016.18	-2,478,018.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8,121,545.00	6,438,699.68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167.42	5,223,586.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721,488.08	57,159,841.7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7,159,841.78	24,715,548.0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8,353.70	32,444,293.7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20,272.77	9,935.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01,215.31	48,231,846.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00.00	8,918,060.00
现金等价物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21,488.08	57,159,841.78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蔡昌达、蔡卓宁（父子）	自然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蔡昌达	12,160,000.00	12,160,000.00	68.40	76.00
蔡卓宁	960,000.00	960,000.00	5.40	6.00
合计	13,120,000.00	13,120,000.00	73.80	82.00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一）所述。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1）除控股股东外的主要投资人			
股东	寿亦丰	备用金借支	不适用
股东	杭灵健	备用金借支	不适用
股东	倪宗廉	备用金借支	不适用

（二）关联交易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昌达、蔡卓宁，主要投资者寿亦丰、杭灵健（原股东）、倪宗廉（原股东）均参与公司经营管理，与本公司发生暂借备用金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蔡昌达	0.00	101,428.12
蔡卓宁	0.00	10,000.00
寿亦丰	0.00	10,000.00
杭灵健	0.00	75,800.00
倪宗廉	0.00	75,800.00
合计	0.00	273,028.12

九、或有事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账龄组合	38,272,695.56	100.00	1,585,718.31	4.14	8,710,403.97	100.00	1,340,432.83	15.39
组合小计	38,272,695.56	100.00	1,585,718.31	4.14	8,710,403.97	100.00	1,340,432.83	15.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8,272,695.56	100.00	1,585,718.31	4.14	8,710,403.97	100.00	1,340,432.83	15.3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31,457,154.00	0	0.00	3,285,060.00	0	0.00
7-12个月	2,144,840.00	5	107,242.00	2,852,878.00	5	142,643.90
1-2年	2,874,320.00	10	287,432.00	1,134,723.22	10	113,472.32
2-3年	834,723.22	30	250,416.97	332,285.21	30	99,685.56
3-4年	6,200.80	50	3,100.40	239,653.00	50	119,826.50
4-5年	89,653.00	80	71,722.40	5,000.00	80	4,000.00
5年以上	865,804.54	100	865,804.54	860,804.54	100	860,804.54
合计	38,272,695.56		1,585,718.31	8,710,403.97		1,340,432.82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山东民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89,120.00	1-6个月	46.22
河北裕丰京安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25,000.00	1-6个月	19.40
江苏苏港清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4,085.00	1-6个月	6.91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7,700.00	1-6个月	5.22
新疆克瑞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5,000.00	7-12个月	3.91
合计		31,250,905.00		81.65

(4) 期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账龄组合	5,075,716.45	100.00	346,349.60	6.82	12,861,188.84	100.00	410,714.90	3.19
组合小计	5,075,716.45	100.00	346,349.60	6.82	12,861,188.84	100.00	410,714.90	3.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075,716.45	100.00	346,349.60	6.82	12,861,188.84	100.00	410,714.90	3.1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6个月以内	3,342,354.84	0	0.00	8,511,248.05	0	0.00
7-12个月	1,090,982.41	5	25,731.68	1,557,839.51	5	56,476.98
1-2年	166,179.20	10	16,617.92	658,743.99	10	45,417.92
2-3年	233,000.00	30	69,900.00	1,908,357.29	30	128,820.00
3-4年	18,200.00	50	9,100.00	0.00	50	0.00
4-5年	0.00	80	0.00	225,000.00	80	180,000.00
5年以上	225,000.00	100	225,000.00	0.00	100	0.00
合计	5,075,716.45		346,349.60	12,861,188.84		410,714.90

(3)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	性质内容
杭州普达可再生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3,419,368.97	1年以内	67.37	往来款
杭州钱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450,000.00	7-12个月	8.87	生物燃气产业化平台建设保证金
杭州市农村能源办公室	非关联方	225,000.00	5年以上	4.43	往来款
中粮肉食(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2-3年	3.94	项目保证金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0-6个月	2.36	投标保证金
合计		4,414,368.97		86.97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见“附注八.(三)”所述。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1,800,000.00	1,8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1,800,000.00	1,800,000.00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1,800,000.00	1,80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 变动	2013年 12月31日	现金 红利
杭州普达可再生 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0.00	1,800,000.00	0.00
合计	100.00	1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0.00	1,800,000.00	0.0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8,509,533.22	53,548,157.36
其他业务收入	122,935.89	0.00
合计	98,632,469.11	53,548,157.36
主营业务成本	50,396,693.22	27,629,074.69
其他业务成本	81,101.25	0.00
合计	50,477,794.47	27,629,074.69

(1) 主营业务—按业务分类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建安工程	58,483,710.23	33,775,565.45
设备销售	38,290,775.11	17,753,270.16
设计及技术服务	1,735,047.88	2,019,321.75
合计	98,509,533.22	53,548,157.36
主营业务成本		
建安工程	32,489,266.48	17,876,271.30
设备销售	17,907,426.74	9,752,803.39
设计及技术服务	0.00	0.00
合计	50,396,693.22	27,629,074.69

(2) 主营业务—按区域分类

地区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内销	97,503,541.92	52,050,904.55
外销	1,005,991.30	1,497,252.81
合计	98,509,533.22	53,548,157.36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50,396,693.22	27,021,774.21
外销	0.00	607,300.48
合计	50,396,693.22	27,629,074.69

(3) 报告期内前五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1) 2013年度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
山东民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490,700.70	59.30
新疆克瑞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777,777.47	12.95
河北裕丰京安养殖有限公司	9,690,776.23	9.83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6,555,555.70	6.65
浙江一景生态牧业有限公司	2,225,509.30	2.26
合计	89,740,319.40	90.99

2) 2012年度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
中粮肉食(江苏)有限公司	18,991,719.62	35.47
江苏苏港清能生物能源有限	10,161,862.81	18.98
安康市汉滨区阳晨物业科技有限公 司	7,258,038.59	13.55
南昌大学	3,611,025.61	6.74
武汉中粮肉食食品有限公司	2,729,060.93	5.10
合计	42,751,707.56	79.84

5.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980,728.22	11,860,285.7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0,920.18	165,349.03
固定资产折旧	457,026.42	476,055.25
无形资产摊销	103,462.2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695.10	53,158.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0.00	0.00
公允减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7,138.03	-21,05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918,262.10	13,090,235.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8,596,692.33	-3,934,499.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8,692,392.21	8,974,266.18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347.45	4,483,326.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330,187.51	56,018,392.2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6,018,392.25	24,588,890.7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8,204.74	31,429,501.50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195.82	-151,680.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943,361.55	2,766,338.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092.96	0.00
小计	6,120,650.33	2,614,658.35
所得税影响额	902,870.17	406,977.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0.00
合计	5,217,780.16	2,207,681.28

十五、 财务报表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4 年 3 月 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6 日